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仁化县基层服务平台光纤传输网络租赁服务及购置视频监控平台协议》质保金

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卢湘贤

联系电话: 0751-6322220

填报日期: 2022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关于仁化县基层服务平台光纤传输网络租赁服务及购置视频监控平台协议》质保金，共投入资金 8.15 万元，到位及时，全年使用 8.15 万元。资金使用主要用于 116 个视频点的线路，配套的监控平台，100m 互联网出口服务的质保金。此项目资金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分数、等级

对照评分标准，本中心自评分数 98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为 8.15 万元，已支付 8.15 万元。预算资金支出率为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的审批支付，实行专款专用。资金到位及时，支付到位，保证了该项目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符合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等规定。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资金的支出，主要用于 116 个视频点的线路，配套的监控平台，100m 互联网出口服务的质保金，提供通信网

络服务，保障基层服务平台光纤传输网络及视频监控平台正常运行。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